

一、2017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预算拨款收入	5,677,366.86	一、经济分类科目	5,677,366.8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924,606.98
三、其他资金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7,20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5,559.88
	0.00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77,366.86	转移性支出	0.00
	0	债务利息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基本建设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20,000.00
七、上年结转结余	0	其他支出	0.00
收 入 总 计	5,677,366.86	支 出 总 计	5677366.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2017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公开02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一、预算拨款收入	5,677,366.8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77,366.86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77,366.8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七、上年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677366.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三、2017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公开03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栏 次	2
一、基本支出	3,375,366.86
工资福利支出	1,924,606.98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2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5,559.88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0,000.00
	0.00
二、项目支出	2,302,000.00
行政事业类项目	1,892,00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410,0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5677366.86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5677366.86

四、2017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677,366.86	一、一般公共预算	5,677,366.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77,366.86	本年支出合计	5,677,366.86

五、2017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明细表（按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77,366.86	3,375,366.86	2,302,000.00
公共安全支出	5,677,366.86	3,375,366.86	2,302,000.00
司法	5,677,366.86	3,375,366.86	2,302,000.00
行政运行（司法）	2,313,729.78	2,313,729.78	0.00
普法宣传	30,000.00	0.00	30,000.00
法律援助	1,422,000.00	0.00	1,422,000.00
社区矫正	110,000.00	0.00	110,000.00
其他司法支出	1,025,000.00	285,000.00	740,0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545.08	517,545.08	0.0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1,335.00	501,335.00	0.00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335.00	501,335.00	0.00
抚恤	1,440.00	1,440.00	0.00
死亡抚恤	1,440.00	1,44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0.08	14,770.08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0.08	14,770.08	0.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295.00	126,295.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295.00	126,295.00	0.00
行政单位医疗	126,295.00	126,295.00	0.00
住房保障支出	132,797.00	132,797.00	0.00
住房改革支出	132,797.00	132,797.00	0.00
住房公积金	132,797.00	132,797.00	0.00

五、2017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明细表（按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2017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明细表(按经济分类-基本支出)

公开06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类	款	经济科目款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3,375,366.86	3,375,366.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4,606.98	1,924,606.98
	30101	基本工资	822,072.00	822,072.00
	30102	津贴补贴	837,888.00	837,888.00
	30103	奖金	103,581.90	103,581.90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61,065.08	161,065.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200.00	565,200.00
	30201	办公费	75,000.00	75,000.00
	30202	印刷费	47,000.00	47,000.00
	30205	水费	3,500.00	3,500.00
	30206	电费	12,500.00	12,500.00
	30207	邮电费	10,800.00	10,800.00
	30211	差旅费	21,000.00	21,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47,000.00	47,000.00
	30214	租赁费	6,000.00	6,000.00
	30215	会议费	7,000.00	7,000.00
	30216	培训费	25,000.00	25,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00.00	20,0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000.00	7,000.00
	30226	劳务费	125,000.00	125,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00.00	26,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200.00	124,2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0.00	8,200.00

八、2017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元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项目	金额
机关运行经费	363,650.00
“三公”经费	56,00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6,00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0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00.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车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2017年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公开09表

单位：元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十、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公开10表

部门：陆河县司法局

单位：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项目支出	合计	2,302,000.00	2,302,000.00	2,302,000.00			
	人民调解工作专项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专项资金	510,000.00	510,000.00	510,000.00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专项资金（上级提前下达省级）	635,000.00	635,000.00	635,000.00			
	社区矫正专项资金（上级提前下达）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法律援助和公职律师补助（上级提前下达）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017年普法专项经费（上级提前下达）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017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上级提前下达）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2017年省政法转移支付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专项资金（上级提前下达市级资金）	127,000.00	127,000.00	127,000.00			